回帰線

8125054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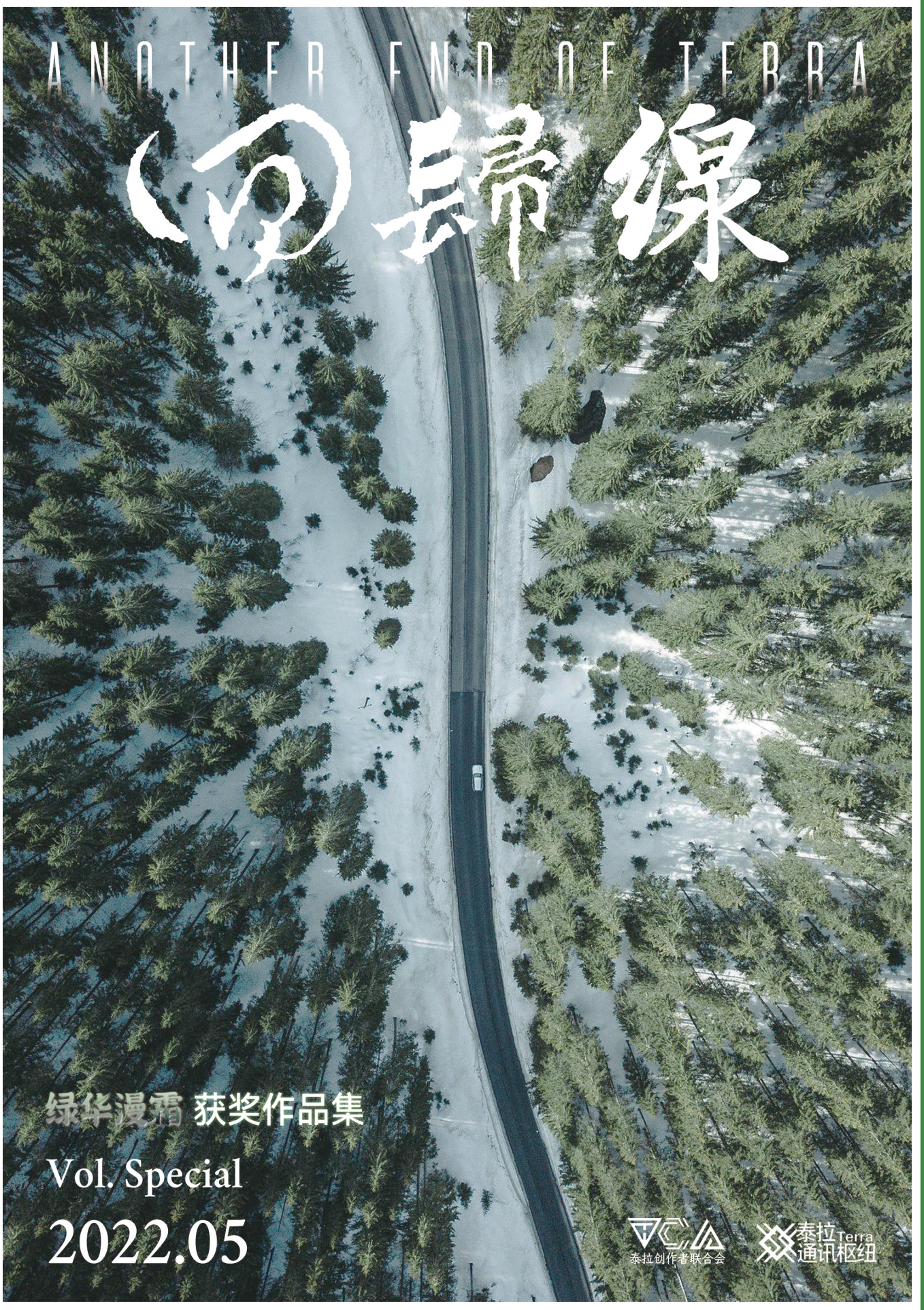
ANOTHER END OF TERRA
回歸線
绿华漫霜 获奖作品集
Vol. Special
2022.05
泰拉创作者联合会
泰拉 Terra 通讯枢纽

（图 / 风亚千穗）

目录 / 2022.05

2	躲春天的人	镀铬的黄金鸟
5	作吾	fx
6	乌萨斯士兵故事三则	SK
8	春铃初绽	unins000
10	她走进森林	Norahhhhhhh
13	帘外花	剪秋罗
16	莱娜，香薰，玉米百合	Karma_0xCC
18	血先生	第五新进
20	季节尽头与冷酷之梦	盐酸盐酸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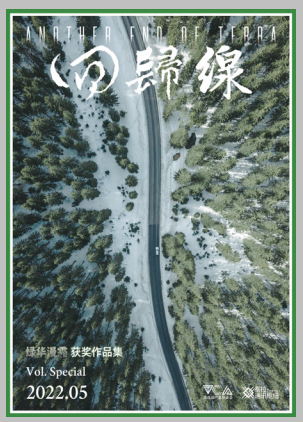

— 主　办 —

泰拉创作者联合会
《回归线》编辑部

— 编 辑 部 —

执行主编　伪学霸马克

责任编辑　R3tr0

编　辑　Mirror　霜弦　门先生　得梅因　Max

美术编辑　R3tr0

— 联系我们 —

TCA_doc@163.com

仅供内部交流，禁止出售

本作品是游戏爱好者根据《明日方舟》二次创作而成。使用的游戏图片、文本原文版权属于上海鹰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作品基于《鹰角网络游戏使用许可及服务协议》使用上述素材。

除非另有声明，本作品其他内容由作者和泰拉创作者联合会保留所有权利，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摘编。

躲春天的人

◎ 镀铬的黄金鸟

冻原上的老人常说一句古话，乌萨斯的冬天“能把天上的水和人心变成石头”。

旷野上的风如刀，劲风缠裹着雪片掠过大地，在这天地之间，有个男人孤独地跋涉。

他叫什么？不知道。在雪原中前行，不必有个名字。

他从哪来，向哪去？不知道。故乡已经遥远，终点依旧未知，也许他要走一辈子。

他是什么人？他是个躲春天的人。

——

当最后一个村庄也不愿意再和游击队交易，塔露拉知道他们必须向北走了。于是这支疲惫而伤痕累累的队伍，拖着生满冻疮的脚，在乌萨斯的冬天里向冻原更深处走去。魁梧的温迪戈在最前方清理出道路，他的披风与甲胄在无际银白中撕开一抹鲜红。士兵们虔诚地注视他，一半是出于尊敬，一半是为了防止雪盲。

他们遇见那个萨卡兹是在第六天，安德烈倒下的时候。他本来就是队伍里最小的孩子，稚嫩的身体却要承受和战士同等强度的行军，只发起高烧已经算是万幸。当时他小脸烧得通红，不住咳嗽着，喉咙呼哧呼哧地一起一伏。塔露拉端着一碗草药熬的汤，正准备喂给他。

“你们想害死他吗?”她听见背后粗鲁而率直的声音，然后是一只大手啪一下打翻了汤碗。“这么明显的痰鸣音，还敢喂流食？生怕没法呛死他是不是?”

这个萨卡兹就这么凭空出现在营地的火堆旁边，就像个幽灵般绕过了所有哨兵。他怒气冲天地把安德烈抢过来，侧耳贴在他胸口细听心跳声。

“还好，这小子的心脏还跳得挺有劲儿 ..... 喉咙是个问题，气管切开吗？不行，至少这鬼地方没有条件。”他用毫不顾及他人的大嗓门自言自语，每个人都听得一清二楚。他转向塔露拉，用一副理所当然的，习惯了使唤人的腔调冲她呼喝：

“你，去弄根细管子来!”

他不容置疑的语气和将军般的神情让人不敢有半点怨言。管子飞快地拿来了，他俯下身跪在雪地上，让安德烈半躺在他的臂弯里，一只手掰开他紧闭的牙关，把管子送进去。他的手臂上肌肉虬结，动作却像护理一个婴儿那样轻柔而准确。他叼住管子的另一端，因为胸腹发力，脸涨得通红。

“安德烈是个感染者呀！他难道不怕 .....”有人低声说，但下一秒他就闭嘴了，因为男人那锐利如刀的眼神恶狠狠地向他射过来，就好像在说“关你什么事”。

终于，他响亮地啐一口唾沫，把含着血丝和源石碎屑的痰吐在雪地上。拔出管子的安德烈响亮地咳嗽着，但呼吸顺畅多了，脸也不再通红。

“您救了我们同志的性命，整合运动感谢您。”塔露拉向他伸出手来。

他没有回握。

“明天，我要向北六十三里，有病人或者伤员的话，到那里去找我。”

整合运动和一名萨卡兹医生，就这样维系着一种奇妙的关系——每天的早晨当游击队吹响起床号，他早已消失无踪，，而经历了一天的跋涉，即使是身经百战的盾卫都筋疲力尽时，总会发现医生的篝火闪烁在他们眼前，距离昨天的扎营地正好六十三里的地方。他就像高挂天际的北极星，尽管平常不会去看，但一抬头，他总是在那里。

“你是什么人?”叶莲娜问。白兔子坐在火堆对面，百无聊赖地用小木棍拨动火苗。火焰摇曳着躲避她的触碰，火光下她的面容也因此忽隐忽现。

“曾经是个医生，现在只是个躲春天的人。”

“躲春天?”她不自觉地微微张开嘴，拨动火苗的动作停止了。

“我每天要走一百二十七里。”他说，就好像这是“我每天吃三顿饭”这样微不足道的小事似的。“我计算过，这样刚好花一年时间走一圈。这样走下去，我就能确保自己待在永恒的冬季。穿越圣骏堡时他们不太欢迎我，所以我加快了些速度，现在该走慢点。”

“一直向北?”

“一直向北。”

“我听父亲说，冻原的极北方有邪魔，连整支集团军都不敢与他们正面对抗 .....”

“那又怎么样?”他问，好像丝毫不觉得邪魔是什么值得注意的麻烦似的。“我穿过去。”

“萨尔贡的焚风热土——”

“我穿过去。”

“伊比利亚一望无际的海——”

“只要一只舢板，一个鱼钩和一把小刀，我还是渡过去。”直到这时霜星才意识到他的手腕，脖颈和脸上一

层叠一层满是伤疤，哪怕游击队里年纪最大，见识最多的战士，伤疤也不会比这更多。

“可是，为什么?”她没说出口，但疑惑的眼神毫无疑问表达着这意思。

“你们才不会懂。”他把拨火棍狠狠戳进火里，转身进了行军帐篷。那里现在是他的“领土”，伤兵和病人甘心受这个粗野却善良的君王摆布，他老是粗声大气，哪怕只是交代个包扎和缝合听着也像是吵架。但只有他才能在十分钟内拔出插进大腿的弩箭还不让伤口感染，被战争术士烧焦的伤口，他看一眼就知道该敷什么样的草药。

他凭本事赢得了整合运动的尊重，但他这一段悠哉的旅程终有尽头，之前飞一般掠过圣骏堡积攒的里程用完了，为了继续他永无休止的巡礼，必须回到每天一百二十七里的速度，把游击队抛在身后。但他的脚步还是停下了，尽管并非自愿。

在他和游击队分道扬镳的第一天下午，集团军对游击队展开了围剿，盾卫和百战先锋互相厮杀，雪怪和战争术士的法术一同湮灭。即使是他也能感到脚下大地的震颤。要回去吗？回去拯救生命？可他不是已经发下誓愿，一生作追逐冬天的永恒巡礼吗?

“这干我什么事!”他大声说，也不知是说给谁，抑或是说给他自己。“不过是有几个人死掉而已，在冻原上这是常有的。相比之下，还是赶紧去追冬将军要来得更要紧些，前几天实在拖延得过分了。”

他打定主意，迈步要走。可一根埋在雪里的树枝绊住他的脚，把他拽得踉跄扑倒在雪地里，那根绊住他的树枝正落在他脸旁边。

“你不许我走，是不是?”他向那树枝发问。“你是不是要说，像他们这样的人，就这么像狗一样在雪地里把血流光实在可惜？哎——我又怎么不知道呢!”

这是世界上最奇特的单人剧，由同一个人——一个在良心，誓言和骄傲的漩涡中挣扎着不被撕碎生存意义的人，同时扮演正方和反方。同一颗良心，要遵守誓言就必须见死不救，要挽救生命，非得背信弃义不可——尽管那誓约是自己与自己立的，可毕竟还是誓约。

不知道什么时候，他行走的轨迹不再是一条坚定的直线，成了个狂乱的脚印漩涡，这个悲哀而骄傲的人在这漩涡里被撕扯着，不得不同时叩问“良心”和“誓言”两边何以成立的理由。

“你说你要去拯救生命，你可曾挽救这冻原上所有的生命？多少次你在村庄歇息，补充了干粮就不见踪影，你听过那村民无望的哀号吗？若你真决心保护所有生命，为何要永远巡礼？既然已经注定对每一片土地都蜻蜓点水，又谈何拯救生命这庄严的职责?”

而同一个人反唇相讥：

“你立下誓言的理由究竟为何？不是你自己亲口说：当一个男人明明有力量，却不用来保卫自己的祖国，他就再没有踏进春天的资格？现在，另一个祖国——不是萨卡兹的祖国，而是被压迫者的祖国在你面前陷于毁灭的边缘，你明明有力量，却不去保卫它?”

林间的雪地上，那狂乱的脚印漩涡越来越深，越来越深。

终于，男人站在脚印漩涡的中心。地上再也找不到没被踩过的雪，心中再也找不到没被质疑过的观点，他的眼里终于不带半点迷惘。

“就这样办吧!”他对自己说。

然后他跨出脚印的漩涡，就像跨出了自己为自己画的囚笼，向他应该去的地方迈开大步走去，来时的脚印已被抹平，雪地上只留下标志着他挣扎的脚印漩涡，和从漩涡中延伸出的一行崭新的足迹。 ■

作吾

◎ fx

小夕啊，春天到了晓得撒。

你也该从你的画里出来走走了。

我知道你老纠结撒虚幻呐现实呐中间，没得事，出来喝一点就睡着了，醒来就发现没得什么不同。

别轰我走撒，听我讲个故事好伐？一个，就一个。

就是说老久老久之前，有个人，叫撒不知道，也不重要，他因为种种原因触怒了神灵，就像我们一样的，然后得到责罚，猜猜是撒？不想猜？没趣。是要推着一块老大老沉的石块，从山脚到山顶——可比你那灰齐山高得多，你那个顶多算是小山丘。但是呢，一到山顶，这石块就会立马滚下山顶，就像你上次从楼梯上——好，不提，不提。之后这人还得再推石块上山，石块也会再滚下来，周而复始。

我第一次听了以后觉得像什么，但又弄不懂。后来仔细一想，这讲得不就是我的生活撒？天天醒来，游荡，睡觉，活不明白。我消沉了老长一段时间，就觉得困惑：当我意识到这点后，在不可知的终点面前，现在、未来的意义都变得缥缈而虚幻，世界不再是这个世界。

小夕，别关门撒——算喽，我晓得你在听。生命啊有意义？我晓得你想问。我的回答是没有。可是，你晓得撒，生活是有意义的。有一天啊，我就突然发现，生命的无意义给予我们的是生活的自由，我们仍有起舞的能力——对，只有我喝多了跳舞，我现在又没喝多。

晓得撒？我们要给予世界意义，你有你的色彩，我有我的笔墨，重要的是去经历，去身处这真实的世界之中，加工自己的经历点亮这世界。我的世界里有什么？有酒，有诗，有风景，还有你们兄弟姐妹。

对哦，说到风景，我好像没有在你的画中看过星星，你曾在夜晚抬起过头吗？那片天空就像生活，星星就像是重复中的不寻常，每个人的星星都独一无二，每个人都可以将星星播撒到无限，不管是不是神仙。

前面那个故事，我最后提笔续上了一个结尾：他将石块推上山顶，四周一片宁静，在这最靠近天空的地方他看见群星璀璨，充满无限可能。神明见他不再困在这成天的重复中，就放他走了。

打开门，这就对了撒。来，今儿一块儿出去走走，外头是春天啦。想当时，我就是躺在一片草地中间，望着星星悟出来的，一壶酒，一场梦，一切都清醒了。

小夕啊，别走那么快，等我……

她那一身，在这一片青草中，着实相衬得很。 ■

乌萨斯士兵故事三则

——来吸口烟吧

◎ SK

那是在第十次乌卡战争的战场上。

乌萨斯参谋部总是习惯于在夏天发起攻势，照他们的说法，夏天有利于步兵作战——辎重少、补给和装备也不缺，更重要的是，夏天田里的活都快干完了，抽人也不会弄得今年没吃的。但是这次战争有些出乎参谋部老爷们的意料，夏天都快完了，也没见到战线往前走多少。他们只好先撤回几支部队来，免得秋天没人下田了。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和阿列克谢·阿列克谢耶维奇恰好没在撤回的部队里面，现下，他们正在战壕里发牢骚。

“我说，阿廖沙，这撤回去的好事怎么就轮不到我们呢？还要在这里和这帮马耳朵拼命，打下来的地也是贵族老爷们的。”瓦西里用左手大拇指和二拇指捻住快要抽到头的卷烟，狠狠抽了一口，把烟都吐进泥土里。

阿列克谢没急着回答，他擦擦汗，顺手把手里的报纸卷在嘴里舔了几下。“谁说不是呢？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好瓦夏，你就别抱怨啦，咱们总不能当逃兵吧？感染者纠察官可不光是抓感染者的……火？”他接过瓦西里递过来的火柴把嘴里的烟靠上去，点燃之后含含糊糊说了几句，“谁真他妈的想打卡西米尔啊……田里麦子都要熟了……”

“唉……我家地里只有我一个劳力啊。”瓦西里探起身子侧耳听了一下外面的动静，然后才转过头来，“咱们说不定回不去啦，我听说，卡西米尔调了“银枪的天马”来！他们一个人就可以干掉一个师！咱们回不去啦……”

“别瞎想，我们不是也有百战前锋吗，硬仗还轮不到我们呢。你听说了吗，上面要给我们发新冬装，说是棉大衣和棉帽子，明天别忘记去领。”阿列克谢搓了搓手，虽然现在还是夏天，但是他似乎已经预想到自己在冬天的时候会被冻坏了。

瓦西里也不再抱怨，毕竟说得再多依旧是要一天天打下去。天色渐晚，两个人默默把手里的烟头摁进泥土里，以后天越来越短，抽烟也要变成难事了。

◇

运气坏得很，参谋部在卡西米尔战场毫无突破，到了深秋的时候，连回家收麦子的部队都给重新调回前线了。

瓦西里和阿列克谢还是老样子，他们穿着发下来的大衣，拿着恰西克，在卡西米尔无边的田野里精疲力竭地行军。田里的麦子都给踩坏了，但是没人停下来。村子里的人早就跑光了，留下的房子就像是缺了牙齿的老人，在半昏迷的疲倦当中注视着这个世界。远处是一条银带子一样的，清澈的小河，怀抱着整个平原，怀抱着庄稼人美好然而又破碎如地上倒伏的小麦一样的梦——没有人得到和平，和平只会远离某个地方，要把它找回来却很难。军队排成一列一列在这块灰黑之间的金黄上前进，战士们稀稀拉拉地唱着家乡的歌谣，队伍前面阴郁的军旗卷着秋风，地平线上的移动城市，向战士们昭告他们死亡的终点。

“日子没法过了，阿廖沙，日子过不下

去了。自己的麦子收不了，还来踏坏别人的……大家都没法活啦。这可都是新麦子啊……”瓦西里垂头丧气地走在队伍末尾，眼泪掉在那些被踩坏的麦子上。

“得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别为这个伤心了!”阿列克谢时不时停下来把没有完全踩碎的麦穗拾到兜里，晚上可以烤了填填肚子。“还是担心一下怎么活吧，咱们可是约好了打完仗一起回去的……”

“没法活啊，调回去的部队都回来了……你说，要是打到冬天怎么办，要是春天也回不去呢?”瓦西里盲目地挥着刀，把那些半截的麦秆都砍倒在地上，他往远处望。他只望得到那个移动城市，他望不到自己的未来。“连粮食都没有啦……到处都是私盐贩子，我们杀了几个来贩私盐的马耳朵了？谁买得起呢？呶，天天只有土豆吃，家里的麦子都烂在地里啦……”

阿列克谢有些不安地推了瓦西里一把。“别说了，好瓦夏，别说了，你天天都这么说，我的耳朵都要装满了。大不了我分你几个土豆……等椋鸟回来的时候，相信我，等椋鸟开始歌唱的时候，咱们就可以回去了，还不耽搁春耕呢……”

瓦西里抬头看了天空一眼，灰沉沉的，没有一点鸟儿的影子。他紧了紧身上的大衣，继续往前走去。

冬天来了。冬天啊，飘着白雪的冬天，万物衰败的冬天，带走生命的冬天。冬天，你总是满身风霜，在阴暗的天空下走来，你收走了庄稼汉的血汗，你带走了老百姓的生活。可歌颂的冬天，难抗拒的冬天，该咒诅的冬天!

◇

终于，在那些或黑或灰的快乐的椋鸟从疲惫的军队上空略过时，参谋部宣布撤军了。

春天来了。

身形消瘦、脸色苍白的士兵们，乌萨斯的士兵们把他们破旧的大衣卷在一起背在背上，拖着脚步逃出卡西米尔的国境。他们终于要回家了。新的时代开始了，战争终结了。

“该走啦，”阿列克谢这么说着，他把自己的大衣和其他什么玩意都一股脑背在了背上，然后从地上捡起了瓦西里的大衣。“瓦夏，我的好兄弟，该走啦，把你的大衣带上，回家去吧。”

“瓦夏，我在叫你，华西里夫斯基，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您瞧，椋鸟都飞回来了。我说春天到的时候我们就要回去了，这不是果然吗?”

“春天到啦，还得回去种田呢，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您的母亲还在家里等着你，一年没见了。快带上你的东西，别让老母亲再等了，她已经受够了苦，流够了泪了……”

阿列克谢慢慢蹲下来，他的面前是一小堆土，没有任何标记。土堆被融化的雪和春雨浸湿透了。

“快起来吧，你快起来呀，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把你的大衣带上……我要怎么去见你的老母亲啊，我要怎么去见你的妻子呢？我们不是做过约定吗？我拿什么去向他们解释呢?”阿列克谢眼里没有泪水，但是他的喃喃自语比任何泪水都要悲伤。

他跪在那个土堆面前，看着手里半新不旧的军大衣。“要我怎么去告诉你的老母亲你的妻子，让我怎么说：‘您的儿子，瓦西里，他已经被人给埋在卡西米尔的小村子里了，再也回不来了!’春天，春天已经来了……我们不是都是在战争里长大的么……怎么我们不能熬过战争吗？明明已经不会再打仗了……”

“你快起来呀，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新时代来了……和平的时代来了……带上你的大衣……该回家了……” ■

春铃初绽

First Muguet of Spring

◎ unins000

我该承认，我从未恋上庭院间沁人的香氛。

倒不是在抱怨什么，莱娜的调香堪称完美。恬淡素净的茉莉芬芳，伴上老树新芽的焙茶清苦，与我这闻不得浓香的鼻子可谓绝配。只是不知她是否是受了凯尔希的嘱托，调香师的香氛总以安神助眠为主基调，而我……切城之事方过，岛中诸事尚未成行，我却又何德何能于此时阖眼安眠。

“博士，你还好吗?”或是方才片刻的晃神带动了面部的肌肉，察觉到异状的莱娜漫步而前，面带一丝忧虑之色。

“没事的，莱娜，不过是又一场噩梦罢了。”撑起身体，将灌铅的上身陷入疗养庭院舒适的靠垫之中。却未发现胸前钢铁的坠饰脱离了医生白袍的束缚，肆意在胸前无羁的晃荡。

“叶莲娜……”眼尖的她自然不会放过这如此明显的细节，“博士，她仍在你的梦中，是吗?”

我意欲保持缄默，但缄默中的沉默反倒会令我感到难堪。

“不，莱娜，不只是她，Ace、Scort，每一位为我而死的干员，每一位因我而死的干员，他们都留存在我的心中，存留在我的梦中。我…我……”终究，我还是将那份怅然与彷徨咽回了肚中。

但我却是小觑了沃尔珀调香师嗅探心绪的能力，莱娜怀着她那熟悉的微笑凑上前来，香氛的气息随着她的临近亦转变了风格，以环绕她周身的薰衣草香为基，清新淡雅、却又使人心神一振。

“博士，博士。和我说说吧，在梦中，他们是想对你说些什么吗？他们又对你说了些什么呢?”莱娜的笑容是那么甜美又那么治愈，乃至于令注视着她的我都感到了些许自惭形秽之情。

“他们…让我活下去。”

我再也无法忍受自己的懦弱与无能，视线再也无法聚焦在她的面庞之上，只得侧身投向舷窗之外，注视着冬末乌萨斯远郊那铅灰色的天空。那是终结对话的讯号，却正是这不经意间的一瞥，那抹无名的淡白却就此映入了我的眼帘。

“看哪，莱娜。看看舷窗外，就在那通讯的电线塔上，那是株铃兰吗?”

“呼呼，博士眼力不错，那的确是一株盛开的铃兰。”薰衣草的香气愈发浓厚，“庭院中精心侍候的几株还没有半点迹象，没想到向我们报得春来的花儿，却是生于钢铁夹缝中的那一株呢。”

“对了，博士，你知道铃兰花的花语吗?”

“‘幸福的回归’(Return of happiness)。在维多利亚贵族的结婚仪式上，新娘有时会手捧一束铃兰，意指‘拥有幸福’。”言语之间，悲怆之情却仍旧挥之不去，“在米诺斯，传闻铃兰是胜利女神奔跑时遗下的香汗。它是纯洁、柔情、忠诚，乃至于医学与艺术的象征，简直就像是那孩子一样。“

“幸福的回归，莱娜，我仍记得这朵花的另一个含义。早春的少女们，会为他们走向战场的爱人们别上一朵铃兰，然后目送着他们走向战场，盼着他们终有一日得以回还。”轻咳两声，一抹嫣红浮现于掩口的手背之上，于苍白的皮肤间格外显眼，“女孩把爱人们送入死神的怀抱，然后自己也因为矿石病，或是其他更常见的疾病在废墟中死去。”

“而我呢，我又何尝不是在做着相同的事情。手无缚

鸡之力的我无法征战沙场，却要看着一位位活生生的人在我的命令之下跨入死地，最终回返的却只是一方小巧的狗牌…”

“太阳底下无新事，莱娜。我不知这片大地的苦难是否会有尽头，亦不知我们将走向何方，一条没有结局的漫行长路。见鬼！我甚至不是他们想要的那个‘巴别塔的恶灵’！我……我真的不知道，不知自己应当怎么做，才能够让他们的牺牲值得，才能让我的心不再因为这悲伤的现实而痛哭。”

自切尔诺伯格苏醒之际便已积蓄下的一切，那一切的郁积与苦闷，那一切的悲伤与自艾，终将无法再于平静之中一带而过。泪水自面颊不争气的流下，我却对此没有任何办法，只能由着它顺着脸颊流下，落在胸前冰冷的钢铁之上，滴水成冰。

香薰的气息渐然转变，铃兰干花的清香冲淡了薰衣草极具个性的息吹，伴上自初始之时便已存在的茉莉暗香，不禁让人想起那与铃兰花朵同代号的小小干员。

“博士，若是迷茫的话，不妨再看看那朵怒然盛放的铃兰如何～”纤细的玉指扶上我的肩头，随伴着旧日铃兰渐然消退的香气，似是福至心灵般，新的心绪自脑海间绽放萌芽。

“看呐，博士，那小巧的、昭示着春日来临的白色花瓣，它可承载了人们对它的思绪？这株生于钢铁夹缝中的花朵又怎会听懂人们的想法，它只是积蓄着饱满的力量，在这冬日将尽的时刻尽力绽放。正因如此，它的绽放才足以令人惊叹。“

“罗德岛的战友们，他们对您最大的期盼就存于您的心中，我想他们不会想让自己的牺牲成为束缚您的诅咒，也不会想看着您因为他们的缘故将自己的身体折磨至崩溃边缘的。”

“……”，我自然知道，理性分析本就是我擅长的，只是昔时的我太过惧怕失去，惧怕自己在打盹的片刻之间又会接到全新的噩耗，

又会让一个鲜活的生命因我而死。在那团 13 粒白花组成的独立生命之前，我才发现自己旧时的想法是如此的傲慢。傲慢到忘记他们也是拥有独立思考能力的生命，傲慢到反将自己逼迫至更易犯错的极限状态。

“若是我没记错的话，全株铃兰都富含强心苷类有毒物质，毒性足以致死。但那株铃兰自然不会在乎，倒是人类，在欣赏她的魅力之时也不会对此有所介意。”

“哼哼，博士您能想通就好了。不过您知道吗，铃兰其实还有另一个不怎么讨人喜欢的花语“忌妒”哦，虽然因为没什么人喜欢，已经不怎么有人会记得这个寓意就是了。“莱娜轻轻绕过疗养床，为我合上舷窗遮光的百叶，“睡吧，博士，饱饱的睡上一觉，然后感觉重获新生～”

绷紧的神经渐然放松，久未降临的暗幕浮于眼前，就在思绪的长线断开片刻，有趣的光景倏然映于眼帘：

铃兰，那个正处于未谙世事年级的孩子，末冬残余的雪花积在她纷繁复杂的尾巴尖上。她噙着满心的笑意，带着一盆来自于乌萨斯远郊的药草，兴高采烈地朝向庭院而来。

“春天真的来了。”如此想着，然后进入梦乡。 ■

她走进森林

◎ Norahhhhhh

她走进一片森林。阳光洒下，很暖和，不似她一直呆的地方——她一直呆在哪儿？

她摇摇头，有些晕。这里美好而温暖，好像所有的生命都在迎接诞生以来的第一个春天。这里土地肥沃，她的脚微微陷进大地。在她模糊朦胧的印象中，见到这样好的一片地是难事。有这样的土地，他们就能种上一季红麦，养活一个聚落的人……原本几乎只存在于幻想中的景象来到了她的眼前，心中升起的喜悦让她下意识想喊来同伴。

可她“喂——”了一声后却停住了。她该接上谁的名字？她环顾四周，无人同行。她醒悟过来自己的幻想仍是幻想。她似乎经历过这样的事，她曾有一个目标——或者用诗意的说法，一个梦——她曾有一群同伴，然而最终她的身边空无一人。是他们抛下了她，抑或她抛下了他们？

但既然自己经历过，那重复一遍也没什么可怕的。森林在她的眼中更加清晰了，她甚至感觉自己的脚下

就有一条指引向前的小径。她总是这样，一旦找到了该走的路就会毫不犹豫地踏上去。

这片森林如此完美，就像应许之地，绿色的屏障天然杜绝了悲剧。

她走走停停，饿了便吃灌木丛中的野果，渴了就饮溪水。黄昏时她点起篝火，看到火苗从指尖冒出后她才意识到自己能生出火焰。小小的火苗透明且飘摇，她将火小心地种在树枝上，那一团火焰便明亮起来，发出蓬松的热气。她靠着一块石头坐下，在心里感谢火焰又感谢那些燃烧的树枝。困意爬上她的肩头。

在森林中的第一夜，她做了一个梦。她看见一片草原，及膝的绿草被风吹着轻轻晃动，把自己的双腿蹭得有些痒。

这里没有树木枝叶的遮挡，阳光比森林中更盛。

春日，自己不曾见到的春日。她在梦中如是感慨。但是这样的春日阳光中却只有她一人。这样的草原中应当有那些小鹿和小兔子，还有开心奔跑的孩子。

他们最后都去了哪？

她的欢欣随机被悲伤取代。她不愿再看这片空旷无人的原野了。

醒来时篝火已经熄了。她察觉自己的眼角湿湿润润，触感却不像泪水。她低头，发现一只灰色的小鹿在舔自己的脸。小鹿见她醒了，便用鼻子碰碰她的脸颊，发出几声欢快的鸣叫。小鹿的鼻头同样湿湿润润。她想，或许是这小鹿在身边陪了一夜，自己在梦中才那么暖和。于是，她起身后摸摸小鹿的头。她问："要同我一起来吗？"小鹿走到了她的身侧。

在森林的第二日，她收获了第一个旅伴。她们一同采灌木丛中的野果，饮溪流中的清水。

其后的第三日和第四日，她遇到了一只白兔和长角的巨人，还有一只小鸟以及他的蛇朋友。

白兔推给她一颗浆果，她便接受了这样的好意。红色的浆果却是辣味的，她被呛得咳嗽起来。这片森林里的兔子还会捉弄人。她笑着擦掉了眼角的泪水。

白兔开心地跃起又落下，沿着小鹿的角攀上她的肩膀。毛团子蹭得她的脸有些痒，她忍不住打了个喷嚏。白兔就在她肩上跺了一脚，又跳回了和她一起来的长角巨人的手上。她有些抱歉地看向白兔，小鹿蹭蹭她的手臂。

巨人是她的旅伴中唯一会言语的，但他大多时候沉默寡言。他的声音听上去像是石头在摩擦，是什么人用石头造了他的嗓子吗？"你，保护好，他们。"巨人指指她身边的小动物旅伴，又指指自己，"我来，保护，你们。"

她听着石头巨人的声音，突然有些悲伤。她走过去抱住他："在这片森林里，我们不需要从危险下保护什么。"

小鸟是她的旅伴中最吵闹的那个，每天在清晨鸣唱他的新乐曲，然后吵醒他的蛇朋友。小鸟最喜欢停在她的头顶上，或小鹿的背上。小鸟的蛇朋友盘在小鹿的角抬着头，有些担心地看着小鸟。她揉揉小鸟再摸摸小蛇，说："他呆在我头上，或者小鹿的背上，都挺好。"小蛇才安心地伏下身。

小鸟的蛇朋友是条温柔的蛇，总是关心小鸟。夜里他只会盘在小鸟的身边睡觉。"他们总是分也分不开。"她看着蛇和小鸟，笑着对小鹿说。小鹿低低地叫起来。

"真好。"她靠在小鹿身上，"我也觉得真好。"

她与她的旅伴们继续行了一千个日夜，他们一同采灌木丛中的野果，饮溪流中的清水。这里的灌木不曾枯萎，溪流不曾结冰。只是她还会做那孤独的梦。一千个

夜过去了，她梦中的草原经历了两次秋天与三次春天，那些柔软的草从绿色变成黄色，再枯萎，再发出绿色的新芽，但草原上依旧只她一人。从梦中醒来，她总是悲伤。她睁开眼睛，看见白兔柔软的绒毛，看见石巨人黑色的双角，看见她肩上的小鸟，看见小鸟青色的蛇朋友。她大口喘气，最后看见小鹿清澈透亮的双眼。她的旅伴们担忧地看着她。痛苦突然攫住了她的心脏。在每个做了梦的清晨，她看着她的旅伴，总是觉得虚幻。她想，原野中应当有她的旅伴们。

在第一千零二日，他们行到了森林的尽头。森林并非无穷无尽，若他们执意行走，那么森林就会呈现自己的终点。在他们脚下小径的尽头，深绿色的墙破开一个洞口，寒风从那破洞处灌入。

一条黑色的蛇盘在洞口。黑蛇长舌又尖牙，口含毒液。黑蛇蛊惑她："你要继续向前吗？你要离开这座森林吗？这里温暖又安全，你在这里有食物也有同伴，你真的要离开吗？"

她看着自己脚下的路——她自己决定好的路——这条路通向森林外的冰雪之中。她要继续向前吗？她看向自己的旅伴们。

"去吧。"白兔开口，那是少女的声音。

"你得，去看看，一切。你得，知道。你，活着。"石巨人开口，那是一位老战士的声音。

"你要代我们找到一片春天里的草原，我们在里面种上红麦，和更多人一起生活。你答应过的。"小鸟和小蛇开口，那是两个男孩的声音。

"去吧，带着我们一起去吧。"最后，小鹿开口，那是温柔如同春日一般的声音。

她挺起胸："是的，我要离开。"

黑蛇狞笑着："瞧瞧这里，你和你的旅伴朋友们一辈子都没有见过这样的春天呢。"

她向前一步："这并非春天！"

她点燃自己的火，火光比在过去一千个夜晚中燃烧时还要明亮："我在梦中见过春天的原野。在春季过后是炎热的夏季。之后树木和草变成黄色，那是秋季。最后，那些生命在冬季枯萎蛰伏。它们再发芽，那才是一个春天！"

她拔出自己的长剑："我们在森林中行了一千零二日。这里的树木从未发出新叶，这里的花草从不枯萎。这里只是幻象，而你身后的雪原，只有那里才可能有春天！"

她挥剑砍向黑蛇："我要同我的旅伴们去寻一处春天的原野。"

她踏出森林，踏进冻原。风裹挟着雪，逼她闭上双眼。她听闻耳边有人呼喊。

她睁开眼，有人正吼道："站起来，塔露拉！"

她取回了自己的名字。她长久以来第一次呼吸。

她站在严冬中，她正要带自己的同伴往春天去。■

帘外花

◎ 剪秋罗

长庚九年春天，我第一次见到荆三。西山冰消雪化的时节，河水见涨，匍匐在淤泥里的水藻也翻腾起来，碧浪滚滚、没过了低矮的汀洲。几只雪白的涉禽在水波上飘摇，找不到一块落脚的石头。滔滔春水将带来肥美的渔获，付出这点脚力倒是值得的。

「府南春色催花近，万里清江送客舟。」透过雕花栏杆上镂空的神仙图卷，十几岁的我也曾这样踮起脚，新奇地张望商船上来来往往的下江人。梁洵开埠之后，往来商贾日益繁盛。他们一个个在廊桥系缆，上岸时花花绿绿的冠服攒动着，活像池子里抢食面包屑的锦鲤。

一切都变化太快。梁大人在他府上做规划，顾不及街头巷尾的小事。乔迁选址，姻缘介绍，还是得靠咱们包打听——闲时到桥边的码头上坐着，拄个旗子、上书「指点迷津」，每天都有新面孔前来问询。

这个汉子自报姓名，问我最近的旅店在哪里。他两手空空，只撑一把旧伞、摇一面铁扇，不是身无分文的乞丐，就是不缺舆从的风流公子了。

「老师啊，现在宾馆都住满了，要好走哦。」

我不会自诩为善人。看他模样寒酸，住不起廊桥的酒店。不如顺水推舟，宰他一笔好了。

「不妨不妨，」这后生陪着笑脸，「今天蒙您指教，您就是我的恩人。来日必有重谢！」

我暗自发笑，随手写了个城西的小客栈。打车的司机，跑腿的车夫，哪个不和我熟识？一个客分我不少介绍费。重谢——他这样的娃儿我见得多，到头还不是灰头土脸地上船，回下江老家去了？

「您来这块儿耍噻？」我把卡片递给他，「叔跟你说哈，住这家，离景区啷个近。看到啵，本地嘞火锅儿，一——定要尝一哈。」

「不，」他正色道，「我来等一个人。」

「——这个人要杀我。」

姑妄听之。码头上的浪子都有个情人、有个仇家。每人都以为自己的故事最传奇，就是不晓得在包打听的本本儿里排第几页、能不能卖个好价钱。

「再见，」我看他踏着四方步，走进熟人的出租车，「蜀都欢迎你。」

再见如此之快。没几天，他的画像飘扬在盐市的大旗上，袒露一身筋肉，显得魁梧非常。广告更是狂傲：

「『扇底惊风雨，伞面舞乾坤。』极厉害、超实用的格斗术！小班教学，大师授课，报名请拨打 028-899-0101。」

结仇的老江湖不少，没见过荆三这么张扬的。说什么「追杀」的胡话，无非是

人生地不熟，吹点牛皮给自己壮壮胆罢了。

荆三好像无所不能。一面大旗高高挂起，权当那是他的正业吧。我从没见识过他的武功，可我知道，他给人做过脚夫，还粗通音律，玩着一把破三弦、成了云鹤茶楼唱小曲的座上宾。

「多谢捧场！给诸位唱支『照花台』！」

「一呀嘛更儿里呀，月影儿照花台。秋香姐，定下了计，她说晚傍晌来……」

众人熙熙，如登春台。我站在屏风的阴影里，看他博得又一阵叫好。厅堂下临江水，远望廊桥，南来北往的商旅都放下包袱，在此歇息。

「左、等、也不来呀，右、等、也不来。唐解元，望苍天，止不住的好伤怀……」

不是冤家不聚头。茶楼曾是我收摊后的好去处，如今却让我格外尴尬。万一他知道受了骗，又当众认出我来，怕不是要我颜面扫地！想到这里，我挤回鼓掌的看客中，准备悄悄离开。

「多谢诸位！多谢诸位！哎，当中那位请留步——」

我出了一身冷汗。霎时间，叫好的、啜茶的都停了下来。众目睽睽，天井里一束日光直直落下，明晃晃照出了我的身形。

寂静。

「荆某斗胆给诸位介绍。」他信手端起弦子。

「——四呀么四月里哎，万里桥春水滨，荆老三上了岸，锦城里遇贵人。我好比、孤雁离了群，群——呀，主人翁、指迷津，开辟天地新，呀天地新……」

「唐突唐突！我给您赔礼，」他鞠了一躬，面向观众，大方地向我抬手，「这位，荆某人的恩人。没有大家的照顾，荆某没有今天。诸位来个好儿！」

欢声雷动。

荆三成了红角儿，茶庄的生意增色不少，掌柜也愈加喜欢他。我看他不计前嫌，也就长舒一口气，安然把活计做下去了。

天气转凉，蚊蚋在寒气中渐渐散去。荆三傻里傻气的大旗还挂在楼顶，而武馆早就不需要广告了。西山的积雪如云垂地时，他又出现在码头上。

「恩人！」他依旧摇着那面扇子，踩着四方步，「别来无恙！」

「喃！荆公子，」我学着北国游侠的腔调，躬身施了个礼，「您今天是——有何贵干呐？」

「实不相瞒。想请您盘块良田，」他说，「让在下有个安家之处。」

「好说，」我闻到了大笔介绍费的香气，「公子相中哪块宝地？」

「听说养花亭有处好田产。荆某一介武夫，出身山野，不能取信于主人。还请恩人出手打点。」

我吃了一惊。那块地可不便宜。等哪天西京有贵人南来，在那起个别院、归隐林泉才对。他不过教些拳脚，唱点谣曲，出手却如此阔绰。我疑心他是哪家的落魄王孙，更觉得这人得罪不起。

在生意场上浮沉久了，人总会迷信些风水运势。我编排几个家门不幸的凶宅传说，吓走了捷足先登的大买主。荆三倒也出手阔绰，报酬足够我逍遥好一阵，不枉我辛苦张罗。

我依旧每天到茶馆里坐着，看台上花样翻新的节目。本地戏、洋话剧、南北弹唱，不一而足，只是再没了荆三的影子。想来也是，能买下养花别墅的后生，不会在乎这点卖艺讨来的碎银。之前的大红大紫似乎满足了他抛头露面的渴望，而这种欲望像桥边的蚊虫似的，秋风一吹就消失了。

荆三的身世是个谜。我不愿惹上江湖恩怨，别的麻烦却找上了我。

「就是你妈卖批的抢了罡哥的生意?」

蜀中的冬天来得比往年早。河床的骨骼嶙峋，水路上行旅萧疏。严霜打败了枯草，道路上结了薄冰，害得车马迟迟。这般天气里，就为了一粒草籽，鹦哥也得打起架来。

「我不晓得。」

婆娘还在的那哈儿，她说我损阴德，该遭悖时。做了这门行当，就该料到有黑吃黑。可谁知道我智取田地，竟会害了别家的生意呢?

「那么大一笔单!」打头的汉子冲上前来。他抡起球棍。作势要打，「锤子，老子要你晓得——」

疼痛没有到来。金铁相击，一把雨伞挡住了球棍。

「啊哟日妈，是哪个哦?」

「这位爷好大的火气，」荆三把棍棒撇开。他瘦了不少，胡子也没剃，「先过了荆某这关。」

「日妈，嘞个开拳馆的！快走!」

袭击者骂骂咧咧地跑了。

「恩人受惊。还请您来寒舍暂避风头。」

真是孽缘。风水轮流转，不到一年，我变成了荆三的食客。

「这是块荒草地嗦，」我看着他买下的荒园，花溪的枯水在冰下呜咽，「能种啥子喔。」

「恩人不知，只要除去杂草，过冬就可种稻。」

荆三像个十足的庄稼人。不消几天功夫，他动手翻松了园子的土，从乡里装来了粪肥。半边园子里起了瓜架，播了菜种；另半边引了水来，等开春插上秧苗。除了照顾田地，他便东奔西走、调查另一伙包打听。我隐隐觉得他也做过这个行当，本事还远在我之上。

三月里，他抱着一捆蔬菜，敲起我的门。「荆某有好消息，那伙人全数归案，恩人可以放心了。」

我心里一惊。

「那我的事，公子也告官了?」

他笑着摇动扇子。

「恩人要是愿意，荆某就和您素不相识。放心还家便是了。」

我满口答应。

「春日春庐，奉春菜!」他端上一盘炒花菜，「恩人请！自家栽培，不成敬意!」

「我记得第一次在码头，」这时蔬油水很少，吃得出只有淡盐，「荆公子说有人追杀，是真的吗?」

「杀我的人不会来了。」他站在门廊前，背对着我，看向新插秧的水田，「不劳恩人挂心。」

「你有许多仇家。不止这一个。」

「是啊，恩人。」他清清嗓子，「——所以她不会来了。」

「我还有门雕花手艺，捡捡起来，能干正经营生，」荆三打开庭院的门，园外已是一派春光。府南河的清波上鸳鹭沉浮，波心倒映着泡桐花洁白的垂枝，「我只有一个心愿。」

「您说。」

「公子是什么人?」

「蜀中荆老三，平生走南闯北，未有根蒂。」他哈哈大笑，「恩人！我看春色盎然，多好的日子，今天就是荆某的生日!」

说罢，他拍打着折扇，放声高歌。

「春那，春——！得和你，两留连——!」

禾苗齐匝匝立在水中，静悄悄的。 ■

莱娜 香薰 玉米百合

◎ Karma_0xCC

莱娜丢了一盆花。

那是一盆淡红色的玉米百合，共有六朵，既是罗德岛上短期不好采集的花种，也是调制氛围香薰时必不可少的原料之一。

面对疗养庭园里突兀缺失的一块，细心的莱娜在脑海中反复确认了好多次——她从来没有过搬动这盆玉米百合的念头，更没有真的挪动过它。

“会不会是夜——不不不，是葛罗莉亚把它搬到什么别的地方了呢?”

正在陪磐蟹宝宝们做游戏的豆苗，话刚说了一半，就意识到自己不能轻易提及那个“名字”。

“那孩子，确实比我还要喜欢这些花儿呢。”莱娜抿了抿嘴，“说来也是，葛罗莉亚一大早就不见了。唉，不是告诉过她，每天都要到这儿来坐一会的吗……”

“如果是葛罗莉亚拿走的话，应该不会出什么事啦。”

豆苗笑着宽慰莱娜，连周围的磐蟹宝宝们也“咔哒咔哒”地挥舞着钳子，似乎是在给灰心的莱娜加油鼓劲。

“像是豆豆呢，就很喜欢这里的百合花哟。”她接着说，“只要静静地闭上眼睛，感受周围交织的香气……就算是只有一盆在身边，也能很快就冷静下来。”

“嗯……”莱娜若有所思，“是啊。我本人就是调香师，结果居然在自己调制的香氛里慌成了这个样子。”

“不不不，这压根算不上什么。”

豆苗哭笑不得，“还不是因为，比起丢了这盆花，你更担心葛罗莉亚的安全嘛。你看，照看葛罗莉亚是医疗部交给你的工作。可是她每天都来这里，时间一久，你会担心她，她也会牵挂你，这不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了！你说对吧，锤头?”

话音刚落，那群磐蟹宝宝中钳子最大的一只就昂起头来，愈加响亮地敲打着自己亮锃锃的钳子。这种滑稽的声音伴随着正午的阳光和减淡的花香，一点点地舒缓着莱娜很少紧绷起来的神经。

“她再不来的话，就要拜托行动组的同事们帮忙去找了……”

莱娜这样想着——当然不是为了找回那盆丢失的花，而是为了庭园中心的位置上，本该坐着的那个女孩。

虽然气氛逐渐缓和了下来，但莱娜的内心却越来越焦急。正当她总算下定决心要起身的时候，却是豆苗的声音打断了她的想法——

“哎，扭扭?”

那只名叫“扭扭”的磐蟹，是豆苗的磐蟹宝宝们中最敏感的一个。它仿佛发现了什么异样，很快扭过头去，两只钳子对着庭园的大门，似乎是在防备外面的不速之客。

“这反应……”豆苗忽然瞪大了眼睛，“是源石技艺！扭扭能感觉到源石技艺!”

源石技艺？在这里？谁会在罗德岛唯一的疗养庭园门口做出这种事情?

莱娜来不及多想这个问题，但她知道，身为疗养庭园的负责人，自己有绝对的责任保护来客的安全。

“快退后，豆苗小姐!”

向来温柔的莱娜忽然严肃起来，“让宝宝们也往里走，外面危险!”

“可是——”

“咿呀！！！”

本来可以预见到的危机，却因为外面传来的声音，刹那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葛、葛罗莉亚?”

莱娜小心地倚靠在大门口。门外的少女确实是她熟悉的葛罗莉亚，只不过手里多了一顶淡红色的花环。

而只要稍一注意，就能发觉在她的脚下，那只名为“扭扭”的磐蟹还在恼火地挥动着双钳，向豆苗展示它感受到的危险。

“扭扭！那是葛罗莉亚小姐哦，她很怕你们的，别这样。”

豆苗第一时间回过神，一个箭步上前把扭扭抱了起来。然而，扭扭丝毫没有放松的意思，甚至还在从熟悉的豆苗怀中拼命地挣脱。

“哎，不听话是不是，给我过——”

“豆、豆苗小姐……”葛罗莉亚嗫嚅着，“扭扭说的，应、应该是，这个吧?”

说着，她把手里的花环递了出来。果然，扭扭一接近花环，反应就更加剧烈，如同身处流沙落穴一般慌张。

“原来是这个啊——诶?等一下。这个不是……”

“是我丢的那盆玉米百合做的，是吗。”

莱娜接过了豆苗的话，“葛罗莉亚偷、偷偷把它拿走，做成了花环?”

虽然这种行为的本质依然是盗窃，但为了葛罗莉亚的精神状态着想，莱娜并不想过多难为这个可怜的孩子。

“是、是我偷的，对不起。”

葛罗莉亚瑟缩着低下头。不过，片刻之后，她忽然像是有了什么无端来的勇气似的，把花环递到了莱娜的眼前。

“——可是，这个，要送给莱娜小姐!”

“诶、诶?！送给我?！”

“嗯。”葛罗莉亚的神情变得无比坚定，“因为，莱娜小姐说过，这盆百合花很可能等不到春天了……所以、所以……”

葛罗莉亚说得没错：罗德岛刚刚通过暴雪肆虐的天灾区，而疗养庭园目前的温控系统很难应付这样的低温。再加上玉米百合本来就是畏寒的植物，所以它能否在今年的春天准时开放，就成了莱娜在调理花草时最担心的问题。

“所以，你让这些百合花睡了很久很久。你用源石技艺，延长了它们的春天。”

“嗯。我不想让莱娜小姐失去它们，所以，就这样让它们继续陪着莱娜小姐，直到我们还有机会，采摘明年新开的百合花……

“对不起、对不起!”葛罗莉亚抽噎起来，“本来应该询问莱娜小姐是否同意的，可是等我醒过来的时候就、就已经是这个样子了。就已经是……”

可是，她的第一滴眼泪还没落下，就被身边围绕的香薰稳稳地接住——那是莱娜温热的怀抱。

“嗯，没关系哦。这样的心意，一定是葛罗莉亚自己做出的决定。我当然同意你的决定，因为你做得很棒，而且……”

莱娜松开怀中的葛罗莉亚，然后把那顶淡红色的花环稳稳地戴在了头顶。

“看。这不是，很漂亮嘛。”

莱娜暖阳般的笑容，溶化在一片生机的花海中，模糊了葛罗莉亚的视线。

……

“调香师很可能因为浓郁的原料而失去嗅觉……所以，调制香薰的时候，我总是刻意地避免使用浓度太高的原料，或者花粉过多的花种。”

“但是，春天是百花争艳的季节。新生的气息，并不会被人为地区分浓淡；降临在世上的花朵，都是传颂安宁与祥和的精灵。”

“花儿的使命各不相同，而它们携带的使命，就被称为‘花语’。”

“那么，葛罗莉亚，你知道，这盆玉米百合的花语是什么吗?”

“嗯……”

“是勇敢，和执着的爱。” ■

血先生

◎第五新进

阅读本篇的读者，我不知你身份如何，地位如何，以及时间如何，但，你好。

我是罗德岛制药的“博士”，这份书稿仅仅是作为留念。在起初，我打算将它们送入罗德岛现在已经损毁严重的动力炉中，但理智让我保留了它们。当然，你可以用来擦手。

我曾考虑找一块石板来记录这些文字，但我的身体已经衰老，只得作罢。并且这时我已找不到几把堪用的刻刀与笔，唯有满地的纸张与未拆封的几瓶墨水，因而思绪也难免混乱，不过我想仍然是该让后世得知一位古老而可敬的医生。遗憾的是，我们这一批人涉及的隐秘也是难以计数，我只能写下一些琐碎杂事。而更多的内容，只好请读者从其他方面去求证了。

作为萨卡兹历史的见证者之一，现已逝去的血先生不喜挂念，因而毋须传颂她。

有人知晓，她便仍在。

我生命的短暂时光中结交的密友不过寥寥数位，血先生正是其中之一。当然，这并非她的真名，仅仅是因为在多数情况下，我更乐意于称呼她为“血先生”。在巴别塔的干员系统里，她正式的呼号是“Warfarin”。

就千禧年之后的首个百年来讲，血先生的世俗成就、贡献便已不可估价。单论我本人与血先生在第一个百年的末尾时的合著成果：数本大篇理论与报告，它们已经成功地在北高卢公社联盟（也就是过去的的维多利亚北部自治领）和小乌萨斯自由地区（由曾经的小乌萨斯二十一城联合组建）带来了一些运动与变革，勇敢的人们为自己的理想奋斗，这是一件多么美妙的事情。

另外，血先生在医学（特别是血液学）、生物学上也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这是毋庸置疑的。

与血先生的初识是不太久远的事情，至多也只能上溯到今日历法的一〇九七年一月，作为我凯尔希以外的另一位主治医师，她曾经让我一度感到深深的恐惧：我只消复述一些曾经在罗德岛这艘旱地行舟上便能说明原由。

在可爱的阿米娅和凯尔希医生联合对血先生作出明令来禁止她作出一些出格事情之前，这片大地上诸多关于萨卡兹血裔的传说与一次被敲闷棍的经历共同构成我对血先生的印象。这时在我眼中她是一个喜怒无常的古老者，种种原因让我与她敬而远之。

而稍微深入一些的交谈，则是在一次我未经批示离开岗位去找我的爱人后发生的。尽管这只造成一些无趣的盖章工作推迟，但我仍然与两位血魔一同被挂在舰桥下方的甲板上

示众。那时我心中还有一些较原始的情欲，在注意到她身上绳索那有些熟悉的古怪绑法后，我好奇地发问：这是我与血先生的第一次深入交流。

当时能在安全（我自认为的）的状况下与血先生对话的我十分兴奋。并且那时正是春季刚刚到来的时刻，荒原上的微风裹着刚刚抽出稀疏新芽的生命气息流向远方，孤独的旱地行舟轧过原野发出的隆隆巨响深深地刻入我的脑海。彼时厚重的源石云层也由于先前掠过的天灾而罕见地愿意让灿烂、温暖的日光透过尘土照射在大地与留有不少划痕、刮擦痕迹的甲板上。

之后由于我本人血样的某些至今仍未得到答案的密辛，我们在随风荡漾中达成了一笔交易。我不定期提供血样，血先生则回答我所好奇的事物——不涉及某些协议的情况下。

至于说第二次深入，则是在一个我从未想象过却又不得不承认合理的地方：卡兹戴尔长生议会。

在全卡兹戴尔仇恨同盟重新统一卡兹戴尔这片破碎的土地之后，作为卡兹戴尔帝国流亡政府的名义领袖之一，我与血先生受到长生议会的邀请前去交涉政权更替问题。而当我抵达自由地区的心脏芬尼亚城时，我当时完全被这一路上的现代化程度所震撼了。

很难想象一个在一〇九二年才刚刚结束十年内战的地区在仍然遭受制裁的情况下能迅速重整为一个充满欢笑的工业基地，彼时我完全抛弃了对这些作为隐秘存在着的古老生灵的一切偏见，当我注意到与我同行的血先生列席时坐上了象征血魔真祖的位置时，我甚至一时间没反应过来这有什么不合理之处。

我在古老者面前像是小孩子一般的事实显露无疑，一切提案我都挑不出任何毛病或是不公。这当时也着实让我由衷庆幸：至少这片大地的希望并非只有大炎的惶惶天威或是拉特兰的上主恩怜。

在返程的路上，血先生曾经与我有一次促膝长谈，我只能通过印象来尝试复述，那是十分久远的事情了。

“在黑天，是找不到阳光的，有光，也是为了在黑暗中生活而形成的生物习性，也许天会一直黑下去，因为太阳已经不在了。”

“或许，只是或许，你们、或者是我，又或者我们，会成那个太阳：一个充满生活激情，散发着能量的存在。”

“陈博士，就如我们所熟知的，有能力者当推动一些变革，而非维持现状，甚至倒退回过去。”

当时面前昂着首的血魔那双红宝石般的深邃眼睛正盯视着我，这让我有一阵感觉自己被看穿了，毫无阻碍，像是在长生议会时那样。

她固执地追求着进步，就我的印象中，论起固执，血先生却也能在这片大地上曾存在、仍存在的长生者中名列前茅。

当时我的答复几乎与话题毫无关联，我已遗忘为何说出那些言语，且直到今天我仍有些羞于提起，但确实是彼时我能做出的最好答复了。

“撕开遮蔽苍穹的铁幕，跨越已武装到牙齿的思想，我们会回想起上一个千年时的过往云烟。或恐惧，或憧憬，或迷茫，那是历史的缩影。”

在那之后的诸多大小事，就我写下这些文字时，它们已被写入诸国的历史教材之中，因此我也无需提及。

对于血先生来说，风趣、好动、充满好奇心、幼稚——除了固执于进步之外，

季节尽头与冷酷之梦

◎ 盐酸盐酸盐

凯尔希对于季节的更替并不敏感。

在最初的时间里，她忙着盖一栋房子。在墓园边上，她亲手砍下那些什么过错都没犯的可怜的树，将他们刨削成一块块板，把木桩打入泥土，用那些颜色较好的作为墙，再在屋顶铺上一层圆木——这花了凯尔希十年时间。而使这栋小木屋变得更像一栋小木屋，又花了她额外的三十年。

在小木屋造完之前，她就直接睡在墓园的泥土上，靠着这一座或者那一座碑，枕着记忆，与一些不太安分的逝者的鬼魂聊些絮絮叨叨但没什么意义的句子。

凯尔希对于季节的更替并不敏感。

对长生者来说，这似乎是很可以理解的。他们经历过无数的春季与秋季。旱季过后总是雨季，雨季过后或许还是雨季。当他们回望时，常常以十年作为单位，于是这所有的季节就都如同溶解的油画，只剩下一个黏黏糊糊的颜色，难以分辨清楚了。

那地方最早只有特蕾西娅一座碑，在约莫几个或者几十个冬天之后，被称作博士的人也埋在了那里。再后来，不知怎么的，就发展成了墓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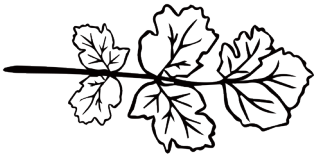

似乎一切能够用于形容一个老顽童学者的词汇都在她身上得到体现。

血先生的离开是一次事故，具体的缘由则成为一起无头案件，它在档案中被定性为恶性实验事故，她的身体除去一只没有神智的化身蝙蝠之外，已随着那四个舱室一同消失在了这个时空。

在拉开革新的大幕后，今日一切局面的缔造者之一竟得到这般戏剧性的结局，不免让人感慨这片大地的恶意到底是多么地深重。

那只蝙蝠与我许多其他文稿都安置在全舰的最核心处，那里有至少四个陈列厅——安置着跨越了千年时光的见证之物。

泰拉诸国民族之林的传奇仍在续写，幕后又有多少隐秘推手也上不可知。能够确定的，只有在内忧外患下，由鲜血浇灌出的又一次新春降临这片大地。而身为阴影推手之一，我感到无比的荣幸。

只不过血先生总是一副云淡风轻的样子，毫无威严。若非我尚且能够算是她的密友，我想我会保留着最初对她的印象吧。在这个风起云涌、群星闪耀的时代，一切似乎都真真假假。

而具体的讯息，我想只有亲历其事的活历史，只存在于地上云下的古老者才能确实地分辨了吧。 ■

其实凯尔希并不总是做着看守墓园的工作，在曾经的曾经，她的胸口还别过写着“凯尔希医生”的名牌的。虽然那早就成为了过去，就像特蕾西娅一样，就像罗德岛一样，就像其他无数个已经过去和正在过去一样。

她抬起手，好让阳光不那么刺眼。现在是慵懒的午后时间，在鸟类近乎灭绝的第九十天后，气温终于有些回暖，风把天刮净了，露出其后苍白的一片，一轮血红的太阳遥遥钉在天上。

她的手心和手背相对应的地方各有一块不小疤痕——凯尔希当然不是生来就会造小木屋，在变得熟练前的确吃了不少苦头——反正现在，即使她想，也没办法再别上那块名牌了。

想到医生，凯尔希不禁有些惊讶甚至羞愧起来。自己这样的人竟然也能当过医生？她沿着记忆往前追寻，却带着一种胆怯与恐慌，仿佛是一个小偷在暗地里悄悄窥探另一个人的人生。那家伙是如何做到站得那么笔直，一连六七个小时，忙碌而且精确像是钟表一般？那家伙为什么一天能与那么多人交谈，产生那么多种感情？那家伙到底能坚持多久，到底能燃烧多久，假如灾难从未发生？

可是灾难总是会发生的。从统计学上来说，一个人到死之前至少会遇见三次能够改变人生的意外。凯尔希不清楚自己遇见的算不算改变人生，算的话，这又是第几次。总之，她现在独居在亲身造的小木屋里，右手业不再能从事精细的任务，肚子上长了层可爱的赘肉，拥有的一切是一座墓园。

○

凯尔希的墓园与别处大不相同，里面卧了恐怕有超过一半的矿石病感染者。

你知道，这个群体素来是不盛行土葬的，出于疾病，他们在死后会被人领着去往贴有“生物感染综合处理”标签的炉子，然后，困扰他们一生的沉重躯壳就会在那里变成一抔洁白而且轻盈的羽毛。

凯尔希觉得今天回忆过去的时间似乎有点长了，长到令她的平静有些动摇，胸口一团硬邦邦的空气，像是囫囵吞进了一块雨云。但既然已经想到了这里，便不能不继续想下去。一场半途而废的旅行远比一块雨云要难以忍受的多。

关于那块墓园的事得追溯到她还在罗德岛时候的日子（罗德岛是她从前的家的名字）。凯尔希原本以为那是严冬，但经由日后普遍理性的梳理才发现，这一切不过是冬天的开始。某个漂亮而且坚强的女孩儿躺在病榻上，深沉的冬季，纸似的薄薄的面孔，从窗外漏进来的日光冰冷惆怅，干净的消毒水的味道，仪器嘀嘀哒哒的声响。女孩儿软弱到近乎哀求地说，她希望能永远和博士在一起，凯尔希同意了。

从那时起，这就逐渐发展成了他们之间不言明的传统——死后，将自己的羽毛葬在博士的羽毛旁。

而活得最久的那个，现在造了栋小木屋，孤零零地、久久地活着。

天气日渐暖转，凯尔希常去的那条小溪在昨天正式解冻，发出澎湃的轰鸣。她觉得，这实在没办法不去和附近的镇民说一声。

她并不是完全的与世隔绝，一根若有若无的线尽力把她拴在了活人这边。

事实上，对于这种颇有点姿色的妞，想要斩断这根线反而需要付出加倍艰苦卓绝的努力。

凯尔希惫懒于付出这种努力，过去的四十年里，她变得比以往温驯得多，不十分欢喜，也不悲伤，柔顺平静，把一年过得像一天一样短暂。

所以镇民们大多都知道这里有这样一栋小木屋，有一个为人古怪但心地不坏的俊俏家伙，并且对她抱有亲

切的善意。唯一的遗憾在于，同她交谈的人很多时候都会在某一点上倏然感到某种朦胧的不安，怀疑自己无端地消耗她的宁静时光，而这种感觉往往是正确的。

○

凯尔希对于季节的更替并不敏感。不过天气确确实实在日渐暖转。

夜里，她做了久违的梦。说是久违，不仅仅因为凯尔希已经很久很久没有做梦——在生理上，无梦的眠总是好的，在心理上，却偶尔会因此感到稍许落寞；而且也因为梦的内容即使在她所有的梦中也显得古老。

她梦见年轻的学者与他所侍奉的粉色发丝的君主。她梦见自己淡去了皱纹，剥下伤疤与老茧，肤白如玉就像是新生的蛇，站在两人中间。这是有关巴别塔的梦。

年轻的学者摘下兜帽，露出令人熟悉的面孔。他指指梦的主人，又指了指自己："你是博士，我是凯尔希。"

漫天飞雪，每一片雪花都大得和罗德岛一样，不是白色，而是某种在日照下显出的神秘的浅蓝色。风沿着空荡荡的通天塔盘旋直上，发出的声音就像尖叫。

凯尔希朝他啐了一口唾沫。吐唾沫想要吐准很困难，需要足够的练习和肺活量，凯尔希显然不具备这种条件。但是梦里这口吐得相当之好，在青年身上砸下了一个深深的弹坑。

学者微笑。"我恨你。都是你的错。是因为你自身的残破才招致了这种噩运。"

粉发的特蕾西娅没有笑，她的声音轻柔，但饱含力量。"你应当沉湎在过去，永远活在冬天和旧的事物当中，与我们这些逝者为伴。我期待这样。"

凯尔希于是也朝她吐了一口唾沫，轨迹漂亮，而且正中，足以证明之前那次不是巧合。

从两人身后钻出一只小小的卡特斯，怯生生的，双颊带着小孩子特有的红晕："我以后一点都不想成为凯尔希医生这样的领导人。"

凯尔希打算吐出第三口唾沫，但因为对方只是个孩子而稍稍迟疑了一下，然后梦就醒了。

○

咄咄怪梦。

凯尔希为自己现实中不需要吐别人唾沫而突然发自内心地感到幸运。

那天下起了雨，落地又细又轻，仿佛生怕踩脏了什么。远处的深青色的群山全被濡湿了，去年的裂缝里青草簌簌地拱动。

凯尔希注意到某人旧的坟前却开了一朵新的花，粉色，没有名字，多半是野花，孤零零地被淋得湿透，但兀自欣欣然。安静的墓园中，仿佛只能听见它一个人的叫喊："我在开花！看呐，我在开花！"

于是她朦朦胧胧地发现：春天约莫确乎是到了。

■